

关于中国籍旅客乘坐航班回国前填报防疫健康信息的通告

各厦航集团销售代理：

接中国民用航空局、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《关于中国籍旅客乘坐航班回国前填报防疫健康信息的公告》（民航公告〔2020〕6号），为减少疫情跨境传播，已购买回国机票的中国籍旅客需要提前填报防疫健康信息。具体要求如下：

一、自2020年4月8日起，已购票旅客在登机前需要提前通过防疫健康码国际版微信小程序，逐日填报个人资料、健康状况、近期出行情况等信息。特殊情况可由他人代为填报。

二、2020年4月8日至4月22日为过渡期。过渡期内乘坐航班的中国籍旅客，应于4月8日起连续逐日填报。过渡期后乘坐航班的，应于登机前第14天起连续逐日填报。

三、未按上述要求填报的，将无法登机。旅客填报虚假信息，将导致行程受阻，并须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

四、需填报信息的始发地国家包括：意大利、美国、西班牙、德国、伊朗、法国、韩国、瑞士、英国、荷兰、奥地利、比利时、挪威、葡萄牙、瑞典、澳大利亚、巴西、土耳其、马

来西亚、丹麦、加拿大、以色列、捷克、爱尔兰、菲律宾、泰国。

请各厦航集团销售代理人将公告内容通过并不限于以短信、微信、电子邮件等方式推送至已购买回国机票的中国公民。

此通告。